

第三册

黃帝素問

圖書刊行社  
會文堂新記書局發行

圖書集成醫部全錄

# 欽定古今圖書集成醫部全錄第三册目錄

## 卷十七彙考十七

### 黃帝素問十七

○評熱病論篇第三十三——一  
○述調論篇第三十四——八  
○瘡論篇第三十五——三

## 卷十八彙考十八

### 黃帝素問十八

○刺灸篇第三十六——七  
○氣厥論篇第三十七——四

## 卷十九彙考十九

### 黃帝素問十九

○欵論篇第三十八——四  
○舉痛論篇第三十九——九  
○腹中論篇第四十一——毛

## 卷二十彙考二十

## 黃帝素問二十

○刺腰痛篇第四十一至卷一 ○風論篇第四十二至卷一  
○痹論篇第四十三至卷七

## 卷二十一 素考二十一

### 黃帝素問二十一

○瘡論篇第四十四至卷一 ○厥論篇第四十五至卷八  
○病能論篇第四十六至卷七

## 卷二十二 素考二十二

### 黃帝素問二十二

○奇病論篇第四十七至卷三 ○大奇論篇第四十八至卷四

## 卷二十三 素考二十三

### 黃帝素問二十三

○脈解篇第四十九至卷九 ○刺要論篇第五十至卷一  
○刺齊論篇第五十一至卷六

# 欽定古今圖書集成醫部全錄

## 醫部彙考十七

### 黃帝素問十七

○評熱病論篇第三十三

馬薛曰：首二節論熱病，故名篇，後二節則論勞風腎風也。

黃帝問曰：「有病溫者，汗出輒復熱而脈躁疾，不爲汗衰，狂言不能食，病名爲何？」岐伯對曰：「病名陰陽交，交者死也。」帝曰：「願聞其說。」岐伯曰：「人所以汗出者，皆生於穀，穀生於精，今邪氣交爭於骨肉而得汗者，是邪却而精勝也。精勝則當能食而不復熱，復熱者邪氣也。汗者，精氣也。今汗出而輒復熱者，是邪勝也，不能食者，精無俾也。病而留者，其壽可立而傾也。且夫熱論曰：汗出而脈尚躁盛者死，今脈不與汗相應，此不勝其病也。其死明矣。狂言者是失志，失志者死。今見三死，不見一生，雖愈必死也。」

王冰曰：交謂交合陰陽之氣，不分別也。汗生於穀，穀生於精，言穀氣化爲精，精氣勝乃爲汗，邪却精勝，言初汗也。無俾，言無可使爲汗也。殺不化則精不生，精不化流故無可使，若汗出疾速，留著而不去，則其人壽命立至傾危也。熱論謂上古熱論也。凡汗後脈當遲靜而反躁急以盛滿者，是真氣竭而邪盛，故知必死也。脈不靜而躁盛，是不相應。志舍於精，今精無可使，是志無所居。志不留居，則失志也。汗出脈躁盛，一死不勝其病，二死狂言失志者，三死也。

馬壽曰：此方熱病汗後者爲脈躁，爲狂言，爲身熱不食者之必死也。病名曰陰陽交，爲陰陽之氣不分別也。今夫精氣盛而穀氣消，穀氣消而汗自能出，今邪氣交爭而得汗，是邪却而精勝也。精勝則當能食而不復熱矣。乃復熱而不能食，是精氣不能使之食也，所以其壽可傾也。邪盛則脈盛，邪退則脈靜。彼熱論有謂汗出而脈尚躁盛者死，今脈尚躁，不爲汗衰，是亦邪盛而精衰，不能勝其病也。至於志舍於精，精氣已衰，志不能藏。今狂言者且失志也，失志者死。由此觀之，則身熱而不能食者一死也，脈躁盛者二死也，狂言者三死也。有三死而無一生，雖爲必死也。夫曰雖愈亦轉側可愈，而終不能有成功矣。

張志聰曰：溫病者多傷於寒，先夏至日發者，爲病溫也。陰陽交者，謂汗乃陰液，外出於陽，陽熱不從汗解，復入之，陰名曰陰，陽交者，乃正不能勝邪，而邪復傷正氣，故爲死證。汗生於水穀之精，水穀之精由精氣之所化，故曰穀生於精。夫汗之發原有二，一出於水穀之精，一出於腎臟之精，而曰皆生於穀者，言腎臟之精亦水穀之所生也。交爭於骨肉者，邪氣伏匿於骨肉之間，至春時與正氣交爭而發爲溫病，得汗是精氣勝而邪氣當其併而出矣。是故胃主肉，腎主骨，穀精之汗出於胃，血液之汗原於腎，邪在肉者，得水穀之汗而解，邪在骨者，得腎精之汗而後解也。夫水穀之精由腎臟精氣之所化，所謂穀生於精也。夫腎爲水臟，受水穀之精而藏之，其精氣上與陽明相合，戊癸合而化火，火土之氣消水穀之精微，而復生此精，是先後二天互相資生者也。今汗出而邪留不去，則熱邪復傷其陰精矣。精氣受傷，則不能復與陽明合化而使之食，是精氣之生原並絕，其壽命可立而傾也。復引熱論以釋明，汗生於穀，穀生於精，不能食而精無俾者之義。靈樞熱論篇曰：「熱病已得汗而脈尚躁盛，此陰脈之極也，死。其得汗而脈靜者生。」熱病者，脈尚躁而不得汗者，此陽脈之極也，死。脈盛躁得汗，靜者生。夫汗者，精氣也。汗出而脈尚躁盛者，是邪氣盛而精不勝也。陰脈少陰之脈極終也。此邪熱盛而少陰之氣終也。脈尚躁而不得汗者，是陽熱盛而胃氣絕也。今脈不與汗相應者，胃氣虛而不勝其邪，正不勝邪，是胃氣將絕，其死明矣。腎藏志，狂言者，是精氣傷而志先死，志先死者，不過一日半而死矣。三死謂病而留者，一死也，胃氣絕者，一死也，腎藏志者，一死也。

腎氣絕者一死也。夫腎爲生氣之原，腎之精氣由水穀之所生，水穀之精由腎氣之所化，如汗不勝邪，而腎臟之精氣尚在一生也，如精氣受傷，而陽明之生原未絕一生也。愈者謂邪病去也，邪雖去而生氣已絕必死之道也。此論邪正陰陽之理而歸重於正氣之生原不可傷也。

帝曰：「有病身熱，汗出煩滿，煩滿不爲汗解，此爲何病？」岐伯曰：「汗出而身熱者，風也；汗出而煩滿不解者，厥也。病名曰風厥。」帝曰：「願卒聞之。」岐伯曰：「巨陽主氣，故先受邪，少陰與其爲表裏也，得熱則上從之，從之則厥也。」帝曰：「治之奈何？」岐伯曰：「表裏刺之，飲之服湯。」

王冰曰：上從之謂少陰，隨從於六陽而上也。表裏刺之者，謂瀉太陽補少陰也。飲之湯者，謂止上逆之腎氣也。馬時曰：言病熱汗後而煩滿不解者，以其太陽感風，少陰氣厥，名爲風厥之證，而當行補瀉之法也。汗出之後，而身有復熱，以風氣尚在也。汗出之後，而煩滿不解，以下氣上逆也。其病名曰風厥，正以足太陽膀胱經受風，少陰腎經與其爲表裏也。腎經得膀胱之風熱，則氣上從之而爲厥耳。所以治之者，亦惟瀉太陽之風，補少陰之氣，而合表裏以刺之，又當飲之以湯劑，以止上逆之腎氣，則可以治斯疾也。

張志聰曰：按此篇詳論陽熱之邪，惟藉陰精以制勝。汗者精氣也，一出於水穀之精，一出於腎臟之液。水穀入胃，津液四布，汗出溱溱，水穀之精氣也。又腎爲水臟，受五臟之精而藏之，所藏之精奉心化赤而爲血，血之液爲汗，此腎臟之精氣也。是以上節論汗生於穀，此以下復論風傷腎臟之精焉。蓋風行則水洩，水氣泛溢則精氣自虛，乘於脾土，則中滿，病名曰風厥，謂因風邪而使腎氣之厥逆也。上節論病雖愈而正氣絕者死，此以下論邪病雖愈而根本不壞者不死邪？正虛實大有死生之關係，而學者不可不審。巨陽太陽也，太陽之氣主表，風爲陽邪，傷人陽氣，兩陽相搏，則爲病熱，少陰與太陽相爲表裏，陽熱在上則陰氣從之，從之則爲厥逆矣。表裏者，陰陽也。

刺表以瀉風熱之陽邪，刺裏以下少陰之逆氣，飲之服湯，以助水津之汗。  
帝曰：「勞風爲病何如？」岐伯曰：「勞風法在肺下，其爲病也，使人強上冥視，睡出若涕，惡風而振寒，此爲勞風之病。」帝曰：「治之奈何？」岐伯曰：「以救俛仰。巨陽引精者三日，中年者五日，不精者七日，欬出青黃涕，其狀如臘，大如彈丸，從口中若鼻中出，不出則傷肺，傷肺則死也。」

王冰曰：從勞風生，故曰勞風。勞謂腎勞也。腎脈者從腎上貫肝鬲，入肺中，故腎勞風生，上居肺下也。楊上善云：強上好仰也，冥視謂合眼視，不明也。膀胱脈起於目內眞，上額交頸，上入絡腦，還出別下項，循肩髀內俠脊，抵腰中，入循督絡腎。今腎精不足，外吸膀胱，膀胱氣不能上營，故使人頭項強而視不明也。肺被風薄，勞氣上熏，故令唾出若鼻涕狀。腎氣不足，陽氣內攻，勞熱相合，故惡風而振寒。巨陽者，膀胱之脈也，膀胱與腎爲表裏，故巨陽引精也。然太陽之脈，吸引精氣上攻於肺者三日，中年者五日，素不以精氣用事者七日，當欬出稠涕，其色青黃如臘狀。平調欬者，從咽而上出於口，暴卒欬者，氣衝突於蓄門而出於鼻。夫如是者皆腎氣勞竭，肺氣內虛，陽氣奔迫之所爲，故不出則傷肺也。肺傷則榮衛散解，魄不內治，故死。蓄門當是竇門。

張志聰曰：此論勞汗當風而傷其腎也。煩勞則陽氣外張，精氣內絕，陽虛於外則易於受風，精虛於內則反動其目，不可以視也。腎之水液入肺爲涕，自入爲唾，風動腎水，法在肺下，故唾出若涕。肺主皮毛，肺受風寒，故惡風而振寒，此爲勇而勞甚則腎汗出，腎汗出而逢於風也。金匱水氣篇曰：「氣強則爲水難以俛仰。」此水寒之氣厥逆於上，則有形之水將欲隨之，故當急救其水邪，勿使其上溢以致不能俛仰也。至於救俛仰之法，當從小便

而出，巨陽引精者，謂太陽膀胱之腑津液藏焉，氣化則出。巨陽氣盛，能引腎精之邪水，從小便而出者，三日而愈。中年精氣虛者，五日，老年精氣衰者七日，三五七者，陽之數也。謂得陽氣之化，而陰水自出矣。若水寒之邪，逆於肺下者，又當從上竅以出之。此上下分消之法也。大腎爲水臟，受五臟之精而藏之，今腎臟之水氣反逆於上，則四臟之津皆爲之凝聚而不下矣。青黃涕者，肝脾之津也。膽乃赤白之間色，如膿狀者，心肺之津也。四臟之津不下歸於腎，反凝聚於肺下，故當欬而出之。肺之下，脾之上也。或從肺而出之口，或從肺而出之鼻，皆涕唾所出之外竅也。肺主氣而至清虛，故邪濁傷之則死。

帝曰：「有病腎風者，面附瘡然，壅害於言，可刺否？」岐伯曰：「虛不當刺，不當刺而刺，後五日其氣必至。」帝曰：「其至何如？」岐伯曰：「至必少氣，時熱時寒，從腎背上至頭，汗出手熱，口乾苦渴，小便黃，目下腫，腹中鳴，身重難以行，月事不來，煩而不能食，不能正偃，正偃則欬，病名曰風水。論在刺法中。」帝曰：「願聞其說。」岐伯曰：「邪之所湊，其氣必虛。陰虛者陽必湊之，故少氣時熱而汗出也。小便黃者，少腹中有熱也。不能正偃者，胃中不和也。正偃則欬甚，上迫肺也。諸有水氣者，微暎先見於目下也。」帝曰：「何以言？」岐伯曰：「水者陰也，目下亦陰也。腹者至陰之所居，故水在腹者，必使目下暎也。真氣上逆，故口苦舌乾，則不得正偃，正偃則欬出清水也。諸水病者，故不得臥，臥則驚驚，則欬甚也。腹中鳴者，病本於胃也。薄脾則煩不能食，食不下者，胃脘隔也。身重難以行者，胃脈在足也。月事不來者，胞脈閉也。胞脈者屬心而絡於胞中，今氣上迫肺，心氣不得下通，故月事不來也。」帝曰：「善。」附言：附瘡者，

書

王冰曰：瘡然，腫起貌。瘡，謂目下壅如臥蠶形也。腎之脈從腎上貫肝鬲，入肺中，循喉嚨，挾舌本，故妨害於言語。至病氣來至也。謂一臟配一日，而五日至腎，夫腎已不足，風內薄之，謂腫爲實，以針大泄，反傷臟氣，真氣不足，不可以復。故刺後五日，其邪氣必至也。陰不足而陽有餘，故熱從胸背上至頭而汗出，口乾苦渴，又以少陰之脈所過故也。然心者陽臟也，其脈行於臂手，腎者陰臟也，其脈循於胸足，腎不足則心氣有餘，故手熱矣。又以心腎之脈俱

是少陰脈也。

馬蒔曰此節詳腎風有風水之名必有諸證可驗也。面者首面也。附者足面也。面附瘡然而腫又害於言者蓋腎之脈從腎上貫肝鬲入肺中循喉嚨使舌本故妨於言也。然其腎氣既虛則不當刺有不當刺而刺則五日間邪氣當復至矣。當邪氣復至之時必少氣必時熱必熱從胸背上至頭皆汗出必手熱口必乾苦渴必小便黃必目下腫必腹中鳴必身重難以行必月事不來必煩而不能食必不能正臥正臥則欬此固腎風之病而其名又曰風水何也。凡邪之所湊於陽經者其陽經之氣必虛邪之所湊於陰經者其陰經之氣必虛今腎虛者陰虛也。陰虛則陽邪湊之故少氣及時當發熱而汗出也。小便黃者以腎脈絡於少腹少腹中有熱也。不能正偃者以腎脈注胸中胃中不和也。正偃則欬甚者以腎脈入肺中今邪氣上逆於肺也。諸凡有水氣者微腫先見於目下也。蓋水者陰也目下亦陰也。腹乃至陰之所居故水在腹者必使目下腫也。口苦舌乾者以真氣上逆也不得正偃者以正偃則欬出清水也。諸水病者不得臥臥則驚驚則欬甚也。腹中鳴者以病本於胃胃中作鳴也。煩而不能食者以邪氣滯脾則煩而不能食也。其食不下者以胃脘隔寒也。身重難以行者以胃脈在足也。月事不來者以胞絡宮中之經脈閉也。正以胞脈者屬心而絡於胞中今氣上逆肺心氣不得下通故月事不來也。月事不來似爲婦人而論然男子之腎風諸證俱同惟此一證則有異耳。

張志聰曰腎風者因風而動腎臟之水故又名風水其證則面足瘡然而腫也少陰之脈貫腎繫舌本水邪上逆故壅害於言。腎爲風邪所傷則精氣已虛故不當刺虛反刺之後五日其逆氣必至平脈篇曰「腎氣微少精血奔氣促迫上入腎脅」謂精氣虛則水邪之氣反上逆矣。五日者言風邪亦始病太陽五日則病及少陰而動其時發熱腎爲生氣之原故少氣也。陽加於陰則汗出濕熱上蒸故從腎背而直上於頭熱在下焦故小便黃也。蓋以足太陽與足少陰標本相合風邪傷腎始病太陽甚則入腎今腎熱上蒸亦隨太陽之氣而上故從腎背而上

至頭也。正偃則歟者，陽邪傷陰而動腎臟之水也。正偃仰臥也，水上乘於胃，則胃中不和，故不得正偃。肺脈下絡大腸，還循胃口，故上迫於肺也。上論陽熱傷其精氣，此復論動其水焉。太陰者至陰也，水邪上乘於腹，始傷胃而漸及於脾，故微腫先見於目下，脾主約束也。真氣者，臟真之心氣也，心屬火而惡水邪，水氣上乘則迫其心氣，是以口苦舌乾，正偃則歟出清水者，此水氣上乘，始胃而脾，脾而心，心而肺也。腎爲本，肺爲末，金水子母之臟，皆積水也。是以水氣上逆於肺，則歟出清水，臥則驚，驚則歟甚者，此腎邪上乘於胃，則胃氣上薄於心，胃氣薄於心，則心氣迫於肺矣。水邪乘胃，故不得臥。胃絡上通於心，陽氣入陰，陰陽相薄，故驚恐也。心氣上乘於肺，金畏火，熱故欬虐也。上乃論水氣從下而上，此復論肺臟之氣亦從下而上焉。若水氣乘於經脈之中，隨經環轉，復從上而下也。水病本於胃，而隨經下洩，故腹作雷鳴，薄於脾則煩，而不能食，蓋脾絡上膈注心，故煩，上焦主納，故不能食也。胃脘阻隔，故食不下。水氣隨經下流，故身重難以行也。中焦之汁，流溢於膀而爲精，奉心化赤而爲血，血之液爲汗，此論風傷腎臟之精，未論不能奉心化赤而爲血，蓋此篇評論陽熱之邪，惟藉陰精汗液以制勝，前論穀精之汗，不能勝邪者死，此言腎臟之精爲風邪所傷，而又不得心氣下通以化赤，是風邪亦不得從汗解矣。再按榮氣之道，納穀爲質，穀入於胃，乃傳之肺，流溢於中，布散於外，專精者榮於經隧，常榮無已，是血乃中焦水穀之汁，而行於經脈，滲於皮膚，有二道焉。夫中焦受氣，取汁變化而赤，此專精而行於經隧之血也。流溢於中，布散於外者，是流溢於胞中，布散於皮膚之血也。胞脈屬心，得心氣下通而爲血，衝脈任脈皆起於胞中，上循腹裏爲經絡之海，其浮而外者，循腹右上行，會於咽喉，別而絡脣口，血氣盛則充膚，熱肉血獨盛則淡滲皮膚，生毫毛，男子至脣口而長髭鬚，女子至胸中而下爲月事，是血之液爲汗者，乃滲於皮膚之血，非經脈之血也，故舉女子之月事，以申明之。氣上迫肺者，真氣上逆，口苦舌乾，驚則歟甚，是心氣上炎而不下通也。倪沖之曰：勞風法在肺下，謂水氣迫於肺下，所出之涕，乃是肺液，非腎臟之水也。蓋肺乃水之生原，腎氣反逆，則水源凝聚於上矣。今正偃迫肺，亦係胃氣上乘，而非腎臟之水，即目下微腫，亦屬水邪在腹，而腫見於目下，當知腎虛水泛，止至於腹耳。

又曰：按經旨水邪止乘於胃，其薄脾干肺迫心，乃胃氣之博乘，非水邪直至於心下，蓋腎者胃之關也，水出於關，則邪留在胃，故曰病本於胃。

○逆調論篇第三十四

馬蒼曰：內論諸證，或陰陽偏勝，或營衛俱虛，或臥行喘息，皆逆調使然，故名篇。

張志聰曰：調和也，順也。言人之陰陽水火營衛氣血，表裏上下，皆當和調，逆調則爲病矣。

黃帝問曰：「人身非常溫也，非常熱也，爲之熱而煩滿者何也？」岐伯對曰：「陰氣少而陽氣勝，故熱而煩滿也。」爲去聲。

馬蒼曰：此言病有熱而煩滿者，以其陰氣少而陽氣多也。陰氣者，諸陰經之氣及營氣也；陽氣者，諸陽經之氣及衛氣也。人身有非常之溫，有非常之熱，爲之極熱而煩躁脹滿者，是乃陰氣衰少，陽氣太勝故然耳。據第三節而較之，則此節當爲內傷耳。

張志聰曰：此論上下陰陽之不和也。非常溫者，謂非常有溫熱之病在表也。非常熱者，謂非常有五臟之熱在裏也。爲之者，乃陽熱之氣爲之也。火爲陽而居上，水爲陰而居下，陰氣少而陽氣勝，故熱而煩滿於上也。

帝曰：「人身非衣寒也，中非有寒氣也，寒從中生者何？」岐伯曰：「是人多痹氣也。陽氣少，陰氣多，故身寒如從水中出也。」

王冰曰：言不知誰爲元主邪，然總由形氣陰陽之爲，是非衣寒而中有寒也。

馬蒼曰：此言病有寒從中生者，以其陽氣少而陰氣多也。人身非衣服之本寒，非寒氣之在中，而身寒從中生者，是人必多痹氣也。陽氣少而陰氣多，故身寒如從水中出也。陰氣陽氣與上節同。

張志聰曰：身非衣寒，表無寒也，中非有寒氣，裏無寒也。寒從中生者，謂寒從陰中而生也。痹氣者，氣閉也。陽氣少而陰氣多者，因是人多痹氣故也。病在陰者，名曰痹，寒濕之氣閉於裏陰，則火熱不得下交於陰，而陰氣盛，陰氣

盛則陽氣少，而陰寒之氣過多，故身寒如從水中出，蓋熱出於陽火故煩，寒出於陰水故如從水中出，此上下水火陰陽之不和也。

帝曰：「人有四支，熱逢風寒，如炙如火者何也？」岐伯曰：「是人者，陰氣虛，陽氣盛，四支者陽也，兩陽相得而陰氣虛少，少水不能滅盛火，而陽獨治，獨治者不能生長也，獨勝而止耳。逢風而如炙如火者，是人當肉瘞也。」

王冰曰：水爲陰，火爲陽，今陽氣有餘，陰氣不足，故云少水不能滅盛火也。治者王也，勝者盛也，故云獨勝而止，瘞言消也。言久久，此人當肉消削也。

馬蔚曰：此言病者有四支熱，遇風寒而愈熱者，亦以陰氣虛而陽氣盛也。四支者屬陽，風亦屬陽，一逢風寒，兩陽相得，況陰氣衰少，則水少不能滅盛火，而一身之陽氣獨王，獨王則不能生水，唯陽氣獨勝而止，是以遇風寒而如炙於火，如火之熱，且人有是病者，久則其肉必當消爍也。

張志聰曰：此論長夏陰陽之不和也。四支爲諸陽主氣，四支熱者，陽熱之氣在表也。逢風寒而如炙如火者，邪正相搏，因表陽之熱而更盛極也。陰氣虛者，裏陰之氣虛也。陽氣盛者，表陽之氣盛也。陽受氣於四支，陰受氣於五臟，四支者陽明之所主也。兩陽陽明也，兩陽合明，故曰陽明相得者，自相得而爲熱也。陰氣少者，少陰之氣少也。少水者，津液少也。津液少而不能還入胃中，則火盛而不能滅矣。夫腎主藏精，陽明之所生也。腎之精氣，復上與陽明相合，戊癸合而化火，火氣盛則陰氣虛少，而陽獨治矣。然獨陽不生，謂不能再生長，其陽熱惟此獨勝而止矣。是以能滅盛火者，即是陰陽和調也。夫陽明之氣主於四支，而又所主肌肉，蓋二陽之氣在於皮膚肌腠之間，而又浮風熱之陽邪，邪正相搏，則火熱熾而銷爍其肌肉矣。

帝曰：「人有身寒，湯火不能熱，厚衣不能溫，然不凍慄，是爲何病？」岐伯曰：「是人者，素腎氣勝，以水爲事，太陽氣養，腎脂枯不長，一水不能勝兩火，腎者水也，而生於骨，腎不生則髓不能滿，故寒甚至骨也。所以不能凍慄者，肝一陽也，心二陽也，腎孤臟也，一水不能勝二火，故不能凍慄，病名曰骨痹，是人當擊節也。」長上聲

王冰曰：以水爲事，言盛欲也。腎不生則髓不滿，髓不滿則筋乾縮，故節拘憊。

馬薛曰：此言病有極寒者，固以腎水之至衰，而不知凍慄者，又以肝心之有火也。人有身極寒者，湯火不能熱之，厚衣不能溫之，而不至凍慄者何也？正以是人者，平素腎氣頗勝，恃其勝而專以水爲事，縱慾忘返，故足太陽膀胱之氣衰少，足少陰腎經之脂枯，况腎經止有一水，而肝心各有二火，一水不能勝二火，火盛則水益衰，所以腎水不能生骨，骨不能生髓，而寒甚至骨，自非湯火厚衣之所能熱也。其所以極寒者，信由於此。然所以不凍慄者，亦以肝固一陽也，內有足少陽之火，心則二陽也，心有君火，而心包絡中又有手少陽三焦經之相火，一水不能勝此肝心之二火，故不至凍慄耳。且此病又曰骨痺，是人當有骨節拘掣之證也，豈特身寒而已哉？

張志聰曰：身寒而湯火不能熱，厚衣不能溫者，太陽氣衰而寒在表也。不凍慄者，二陽火熱之在裏也。腎氣勝者，腎水之氣勝也，以水爲事者，膀胱之水勝也，謂其人水寒之氣偏勝，水寒偏勝則太陽氣衰，太陽氣衰則孤陰不長矣。水精水也，腎臟之精枯不長，而膀胱之一水不能勝二火矣。夫腎生骨髓，髓生肝，腎脂不生則髓不能滿於骨，是以寒至骨也。此兼論陰陽水火互相生長之道也。肝者一陽初生之木火也，心者地二所生之君火也，腎爲牝臟，孤臟也，孤臟之陰，藉太陽標本以合化，太陽氣衰則孤陰不長矣。膀胱之津液，不能勝二火，故其人不能凍慄者，二陽之火熱在內也。病名曰骨痺，病在髓枯而骨痛也，故其人當骨節拘掣。此論表裏陰陽之不調也。

帝曰：「人之肉苛者，雖近衣絮猶尚苛也，是謂何疾？」岐伯曰：「榮氣虛，衛氣實也。榮氣虛則不仁，衛氣虛則不用，

榮衛俱虛則不仁，且不用肉如故也。人身與志不相有曰死。」

王冰曰：苟謂擴重，身用志不應，志爲身不親，兩者似不相有也。

馬薛曰：此言人之肉苛者，以其榮衛俱虛，身志不應，其死必也。苛卽不仁不用，不仁者，不知寒熱痛癢，也不用者，不能舉也。言有肉苛者，非不近衣絮也，而其苛自若，正以榮氣者陰氣也，運於內爲陽之守，故其氣虛，衛氣者陽氣也，運於外爲陰之使，故其氣實。太陰陽明論曰：「陽者天氣也，主外，陰者地氣也，主內，故陽道實，陰道虛，此

卽本節虛實二句之義，指大凡榮衛二氣之義論之，非就肉苛者一人而言也。惟此肉苛者，榮氣虛則榮不能生血，而血無以充其形，故不仁。衛氣虛則衛不能溫分肉，充皮膚，肥腠理，司開闔，故不用不仁。且不用肉甚瘞重，其肉未必亡滅於昔也。且其身用而志不內應，志爲而身不外隨，兩者若不相有，然故曰死。

張志聰曰：此論榮衛之氣不和也。苛虐也，謂雖近衣絮而苛虐如故也。虛實者，不和也。言榮氣不得衛氣之和，則榮氣虛，衛氣不與榮氣相和，則衛氣實也。蓋陽道常實，故曰實，然則過猶不及也。榮衛不和，則兩者皆虛矣。榮衛兩虛者，不仁且不用，不仁不用而肉苛如故者，不和而致虛也。人身者，榮衛之所循行也。志者，五臟之神志也。本臟篇曰：「經脈者，所以行氣血而榮陰陽，濡筋骨，利關節者也。衛氣者，所以溫分肉，充皮膚，肥腠理，司開闔者也。」志意者，所以御精神，收魂魄，適寒溫，和喜怒者也。故氣血和則經脈流行，榮覆陰陽，筋骨勁強，關節清利矣。衛氣和則分肉解利，皮膚潤柔，腠理緻密矣。志意和則精神專直，魂魄不散，侮怒不起，五臟不受邪矣。寒溫和則六腑化穀，經脈通利，肢節得安矣。此人之平常也。是三者之所當和調者也。如三者皆相失而不相有，則氣血不行，魂魄離散而死矣。」此言榮氣當與衛氣和調，榮衛之氣又當與神志和調者也。

帝曰：「人有逆氣，不得臥而息有音者，有不得臥而息無音者，有起居如故而息有音者，有得臥而喘者，有不得臥而喘者，有不得臥而喘者，皆何臟使然？願聞其故。」岐伯曰：「不得臥而息有音者，是陽明之逆也。足三陽者，下行今逆而上行，故息有音也。陽明者，胃脈也。胃者，六腑之海，其氣亦下行，陽明逆不得從其道，故不得臥也。下經曰：『胃不和則臥不安。』此之謂也。夫起居如故而息有音者，此肺之絡脈逆也。絡脈不得隨經上下，故留經而不行，絡脈之病人也。微故，起居如故而息有音也。夫不得臥而喘者，是水氣之客也。夫水者，循津液而流也，腎者水臟，主津液，主臥與喘也。」帝曰：「善。」

王冰曰：六腑之海，水穀海也。下經上古經也。尋經所解之旨，不得臥而息無音，有得臥而喘，有不得臥不能行而喘，此三義悉闕而未論，亦古之脫簡也。

馬時曰：此言人有逆氣諸證，有關於胃者，有關於肺者，有關於腎者，有關於心之不同也。言人有不得臥者，是不能安臥也。而鼻息呼吸，喉間有音，此其故何也？乃胃病也。胃者，足陽明也。凡足之三陽，其脈自頭走足，今足陽明之氣逆而上行，故息有音也。陽明者，胃脈也。胃者，六腑之海，其氣亦下行，今陽明逆不得從其道，故不得臥也。正下經所謂胃不和則臥不安也。人有或臥或行起居如故，而其息有音者何也？乃胃病也。胃之絡脈逆也。絡脈者，列缺爲絡穴，其氣旁行於手陽明經，今絡脈不得隨經上下，故留於本經，而不能行之別經，然絡脈之病人也。微，故起居如故，而息有音也。人有不得安臥而臥則必喘者何也？是腎病也。乃水氣之所客也。水循津液而流，故水客則臥不安，縱臥則喘。正以腎者，乃水臟也。主津液，今腎經客水，宜乎其臥則喘也。夫帝之所問者六，而伯之所答者三，有脫謬耳。愚今以意推之，其所謂不得臥而息無音者，是胃不和而其氣不甚逆也。有得臥得行而喘者，是胃不病而肺腎病也。肺主氣，故肺病則喘；腎主骨，故行則骨勞亦喘也。有不得臥不能行而喘者，是胃腎肺病也。行臥皆難，陽則甚於有音，此傷之甚者。

張志聰曰：此論經氣上下之不調也。經氣生於臟腑，故曰何臟使然。息有音者，呼吸有聲，氣逆之所致也。足之三陽，從頭走足，故三陽者，下行今反逆而上，以致呼吸之有音也。十二經脈，皆足陽明胃腑之所生，胃氣上注於肺，以司呼吸，下注於腎，以資十二經脈，故曰陽明者，胃脈也。言胃者，水穀血氣之海也。胃之所出血氣者，從大絡而上注於肺，從胃脈而下注足少陰也。如陽明逆不得從其道，則爲不得臥而息有音也。手太陰逆則爲起居如故而息有音，足少陰逆則爲不得臥而喘也。此論經脈呼吸之逆調也。下經者，卽下文之所謂不得臥，則喘者，是水氣之客也。蓋陽明之津液，隨氣而下注於腎，如陽明逆不得從其道，而腎之水氣反上客於陽明，是以胃不和而臥不安也。肺主呼吸，肺之絡脈逆，故呼吸不利而息有音也。夫脈之循於裏曰經，浮而外者爲絡，外內上下，經絡相貫，循環無端，絡脈逆則氣留於經而不行於絡矣。絡脈浮於皮膚之間，其病輕微，故止息有音而起居如故也。失津液者，水穀之所生，腎者，胃之關也。胃之水液，從關而下入於腎者順也。如陽明逆不得從其道，而下入於腎，

則腎之水氣，反循津液之道路，而上乘於胃矣，是以胃不和而臥不安也。故曰：腎者水臟，主藏津液，又主臥與喘也。夫手太陰足少陰陽明，主血氣生始之根原，經脈呼吸之道路，人之一身，總不外乎水火陰陽，榮衛氣血，是以上論水、陰陽之寒熱，後論呼吸經脈之逆調也。楊君立問曰：「帝問有不得臥而息無音者，有得臥而喘者，有不得臥不能行而喘者，岐伯皆未詳答，後人有言簡脫者，有增補其文者，是耶非耶？」曰：「此節專論氣之呼吸，脈之順逆，蓋經脈者，所以行氣血而榮陰陽，濡筋骨，利關節者也。是以三陽之脈上行，則氣逆而爲息有音，如三陽之脈順行而下止，陽明不得從其道，是當不得臥而息無音矣。如病在經脈，則陰陽不和而不得臥，筋骨不利而不能行，今病在絡脈，故止息有音而起居如故也。聖人立言渾然囊括，或言在意中，或意居言表也。」

○瘡論篇第三十五

馬蒼曰：瘡，凌虐之義，故名篇，當與靈樞歲露篇第七十九參看。

黃帝問曰：「夫瘡瘍皆生於風，其苦作有時者何也？」岐伯對曰：「瘡之始發也，先起於毫毛伸欠，乃作寒慄鼓額，腰脊俱痛，寒去則內外皆熱，頭痛如破，渴欲冷飲。」帝曰：「何氣使然？願聞其道。」岐伯曰：「陰陽上下交爭，虛實更作，陰陽相移也。陽并於陰，則陰實而陽虛，陽明虛則寒慄鼓額也。巨陽虛，則腰背頸項痛，三陽俱虛，則陰氣勝，陰氣勝則骨寒而痛，寒生於內，故中外皆寒。陽盛則外熱，陰虛則內熱，外內皆熱，則渴而渴欲冷飲也。此皆得之夏傷於暑，熱氣盛藏於皮膚之內，腸胃之外，此榮氣之所舍也。此令人汗空疎腠理開，因得秋氣，汗出遇風，及得之以溶水氣，舍於皮膚之內，與衛氣并居。衛氣者，晝日行於陽，夜行於陰，此氣得陽而外出，得陰而內薄，內外相薄，是以目作一瘡者也。」

王冰曰：核者，又上也，慄謂戰慄，鼓謂振動。陽氣者下行極而上，陰氣者上行極而下，故曰陰陽上下交爭也。陽虛則外寒，陰虛則內熱，陽盛則外熱，陰盛則內寒，由此寒去熱生，則虛實更作，陰陽之氣相移易也。陽并於陰，言陽氣入於陰分也。陽明，胃脈也，胃之脈自交承漿，却分行循頭後下廉，出大迎，其支別者，從大迎前下人迎，故氣

不足則惡寒戰慄，而頤領振動也。巨陽者膀胱也，其脈從頭別下項，循肩骨內，挾背抵腰中，故氣不足則腰背頭項痛也。熱傷氣故內外皆熱，則喘而渴腸胃之外榮氣所主，故云榮氣所舍也。  
馬薛曰：此言瘡之始發所以寒，繼而所以熱，然所以成此疾者，以夏傷於暑，秋遇乎風，故隨衛氣之出入而一日而作也。疚瘡者，瘡之總稱也。不發之謂蓄，發時之謂作。呻爲腎之聲，欠爲腎之病。道猶路也。瘡之始發一身毫毛先起，隨即呻欠交至，寒慄鼓領，腰脊俱痛，可謂寒之極矣。及其寒稍過時，則內外皆熱，頭痛如破，渴欲冷飲，此乃瘡疾始終之大略也。陽病者，上行極而下陰，病者下行極而上，是陰陽之上下交爭也。陽人之陰，則陽虛而陰實，陰出之陽，則陽實而陰虛，是陰陽之虛實更作也。或上或下，或出或入，皆陰陽之相移也。何也？瘡之始發也，陽入之陰，是陽并於陰也。當是之時，則內之陰氣實而外之陽氣虛矣。陽虛者，三陽虛也。以言陽明之虛，則寒慄而鼓領，以言巨陽之虛，則腰背頭項皆痛，此皆經脈所行，此正下文所謂外無氣故寒也。觀二陽經則少陽經亦虛矣。三陽俱虛，則氣并於內，內之陰氣勝，所以骨寒而痛，以寒之生於內也。外焉寒慄鼓領，而內焉骨寒而痛，故中外皆寒矣。由是陰氣逆極，則復出之陽，陽與陰復并於外，則外之陽氣盛，而內之陰氣虛，陽盛則外熱，陰虛則內熱，內外皆熱，所以發喘而渴，必欲得冷飲以救之也。由此觀之，則瘡氣者，陽并於陰則陰勝，陰并於陽則陽勝，陰勝則寒，陽勝則熱，此可知其陰陽之氣使然，亦可知其內外之氣相通也。然所以致此疾者，始於夏之暑，發於秋之風，水之氣亦舍於皮膚之內，又與衛氣并居，下文所謂秋傷於風，則病成者是也。夫暑熱伏於榮，而風寒居於衛，榮專在內，無自而發，衛行於外，二邪隨之以出入焉，故衛氣者，晝行於足手六陽經二十五度，此邪氣者，得陽而外出，瘡之所以發也。夜行於足手六陰經二十五度，此邪氣者，得陰而內入，瘡之所以蓄也。內外相薄，隨衛而行，是以一日一作也。病之始末，蓋至是而備矣。然玩下文語意，則此當爲先寒而後熱之寒瘡歟。